

重温入党誓词 检察长讲党课

扶沟县检察院为“七一”献礼



□晚报记者 朱东一
通讯员 葛清华 白光耀 文/图

本报讯 6月29日,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6周年,扶沟县检察院组织全体党员干警举行“迎七一”重温入党誓词和检察长讲党课活动。

当日,在扶沟县党组书记、检察长苏宏锦的带领下,全体党员干警整齐着装,精神抖擞,面向党旗举起右手,握拳过肩,重温入党誓词,以特殊方式纪念党的生日(如图)。

随后,苏宏锦以《强化学习教育,建

设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为题,为全体检察干警上了一堂生动的专题党课。苏宏锦从检察工作和队伍建设的实际出发,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和制度化活动为契机,结合自己的学习体会和思考,指出全体检察干警要勤奋学习、勤奋工作,让勤奋成为习惯;要以责任之心对待工作,以感恩之心对待工作;要围绕一个目标有所追求、有所奉献、有所作为;干事要不避难、敢担责,对分内的事要尽职尽责,对困难的事要克难攻坚,对棘手的事要善于破解,对突发的事要挺身而出,以雷厉风行的作风抓好落实。

鹿邑县举办第二期道德讲堂

□晚报记者 朱东一 通讯员 王未昌

本报讯 6月28日上午,由鹿邑县委宣传部、鹿邑县文明办主办,鹿邑县委办公室和鹿邑县检察院承办的第二期道德讲

堂在鹿邑县检察院开讲。

本期道德讲堂的主题是“践行‘两学一做’,岗位敬业奉献”,包括唱歌曲、省自我、诵经典、看短片、谈感悟、送吉祥6个环节。

宪法宣誓彰显为民服务执政理念

■田思源

7月3日,2016年9月至2017年5月国务院任命的39个部门的62名负责人依法进行了宪法宣誓。依宪履职、为民履职、勤政有为、清廉守正的履职要求,再次通过严肃的宣誓仪式传递出来。

2015年7月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实行宪法宣誓制度的决定》。由此,我国宪法宣誓制度正式建立,并于2016年1月1日起施行。这一决定是对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有关建立宪法宣誓制度任务的落实。

我国的宪法宣誓制度要求,各级人大及县级以上各级人大常委会选举或者决定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以及各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在就职时应当公开进行宪法宣誓。上述经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或者决定任命、“一府两院”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担负着人民的信任与重托,理应在履职上有更高的要求。研究宪法宣誓词不难发现,《宪法宣誓决定》

所规定的“誓词”较之于《宪法宣誓决定》(草案),将“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改为“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将“自觉接受监督”改为“接受人民监督”,这些变化反映了强化宪法权威,强调权力来自人民、权力为了人民的执政理念和施政要求。

宪法宣誓是践行对人民的诺言,是需要落实的誓言。庄严的宪法宣誓一方面具有重要的仪式意义,对宣誓者而言是一种激励和鞭策,同时也意味着责任和担当;另一方面,宪法宣誓又不仅仅具有仪式和象征意义,更重要的意义在于通过宪法宣誓将忠于宪法、捍卫宪法、遵守宪法的誓言落实到实际行动中,切实维护宪法权威,保障宪法有效实施。

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至关重要。这次国务院宪法宣誓仪式,对于将宪法精神内化为政府的施政准则和政府公职人员的履职行为,对于实现“到2020年基本建成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目标,必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项城市检察院启动“四项治理”活动

□晚报记者 朱东一 通讯员 王森

本报讯 7月3日,项城市检察院召开“四项治理”活动动员会,决定从现在起到今年10月底,在全院检察干警中开展执法为民、规范执法、纪律作风、司法不公4个方面的专项治理活动。

“四项治理”活动的主要内容是:针对个别检察干警为民服务意识不强、不作为问

题,开展执法为民专项治理活动;针对个别检察干警执法行为不规范、乱作为问题,开展规范执法专项治理活动;针对个别检察干警工作作风不严谨、廉洁纪律不牢固、形象素质不合格问题,开展纪律作风专项治理活动;针对个别检察干警办“金钱案、关系案、人情案”,开展司法不公专项治理活动。

此外,会议还提出了“四项治理”活动的方法步骤和具体要求。

西华县检察院
开展党员志愿者服务活动

□晚报记者 朱东一 通讯员 杨梓芸

本报讯 为增强党员联系服务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弘扬法律精神,提升群众的法律意识,西华县检察院于近日抽调业务骨干组成志愿者服务队,开展以法律咨询为主要内容的党员志愿者服务活动。

西华县检察院的党员干警走上街头和中心广场,通过悬挂宣传横幅、摆放宣传展

板、设立法律咨询台、发放法律宣传册和便民联系卡等方式,结合检察机关的职能特点,向前来咨询的群众讲解检察机关如何办理职务犯罪案件。

一位村民来到法律咨询服务台前,称其因宅基地问题与邻居发生矛盾,双方甚至准备用武力解决。听了检察官的耐心劝解,他决定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与邻居的矛盾纠纷。



大学生到项城市检察院“取经”

7月2日,河南农业大学文法学院的11名大学生到项城市检察院“取经”。

据介绍,为提高大学生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河南农业大学文法学院组织大学生成立社会实践小组到项城市检察院调研实践。社会实践小组的李九鹏、任逸冰、段昊等11名大学生在项城市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局政委李立峰的带领下,参观了检察官日常办公环境。随后,反贪局干警张震为大家详细分析了几个经典案例,并带领大家到办案现场调研。图为大学生在项城市检察院参观。

通讯员 张森 摄